

運 通 遊 覽 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 運 通 旅 運 有 限 公 司
 運 通 小 客 車 租 賃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
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29 號
 TEL: (02) 2597-0055
 FAX: (02) 2597-0033
 免付費專線: 0800-550055

台中市北屯區東山路一段 140 巷 60 號
 TEL: (04) 2436-6565
 FAX: (04) 2436-6161

Email: edbus123@yahoo.com.tw

包 車 契 約 單

預約日期: 年 月 日

訂車單位	電 話	公司地址
	行動電話	
訂車單位 聯絡人	傳 真	團 別
用 車 日 期	行 車 程 內 容	
月 日		
報到時間:		
※駕駛人員每日 工時不得逾 11 小時 (來回往返三百公里以內)。		
車 輛 樣 式 (乘坐人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 人座廂型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3 人座大巴(三排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9 人座中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3 人座大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1 人座小可愛 數量: 部	車 輛 年 份 (以掛牌日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 年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 年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 年內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限年份車
金 額	NT:	付 款 方 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月結(其它)
備 註	含路小費, 未稅 用車 H, 逾時 20 分+1000/時 不含餐費(200/餐)、停車費、 不含住宿費(例假日 2000 元/夜 平日 1500/夜) ★訂車→請蓋公司章確認. 謝謝	訂車單位確認章 運通回傳確認章

1. 本公司報價金額包含通路費及司機小費, 不含停車費、發票稅金、門票等, 訂車單位應提供司機用餐或每餐補貼 200 元費用, 包二日(含)以上之包車行程須安排司機住宿或每夜補貼 (例假日 2000 元/夜、平日 1500/夜) 費用 (若特殊地區務必安排司機住宿)。
2. 訂車單位應於預約訂車手續完成後七日內, 將本公司報價金額之 30% 匯入本公司指定銀行帳戶, 以作為預約車輛之訂金。如訂車單位因故取消預定行程, 應於預定行程出發日之前 15 日以書面通知本公司, 本公司則保留訂金再使用之權利六個月期限, 如訂車單位未依約定於 15 日前通知, 本公司則不予退還全數之訂金, 且不得作為下次抵用之權利。如訂車單位於預定行程出發日之前一日取消預定行程(除天災, 非人為因素), 訂車單位同意本公司收取報價金額 70%, 若當日才通知取消預定行程訂車單位同意本公司收取全額報價金額, 作為本公司車輛營業損失之賠償費用。
3. 駕駛人員每日工時不得逾 11 小時。
4. 本約定簽訂後, 訂車單位如有任何異動事項, 須經本公司同意, 並辦理變更作業。

★台北匯款帳號: 40610006588 第一銀行 進化分行 帳戶: 運通旅運有限公司

★台中匯款帳號: 50112165689 台灣企銀 北屯分行 帳戶: 運通遊覽車股份有限公司